

2020 年上饶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2020 年，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和省厅大力指导下，我市深入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提升绩效管理质量，夯实绩效管理基础，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断取得新实效，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全市工作总体情况

市本级 2013 年就设置了财政绩效管理办公室，配备人员，专职从事职能工作。2019 年机构改革，另外新增加了行政科室和行政职能，加挂了绩效管理科牌子，与财政绩效管理办公室合署办公。十二个县（市、区）财政部门都成立了专门的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人员。

根据《中共上饶市委、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市财政出台相应的市级规章制度，各县（市、区）也已出台相应县级规章制度。

2020 年全市各地着力推进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做到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结果有运用。

二、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五个结合推进全过程绩效管理。

1. 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相结合。

实现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目标批复与预算编制“三同步”。一是绩效目标申报与部门预算同步进行。市本级在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时，对项目支出同步报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二是绩效目标审核与预算审核同步开展。业务科室对预算单位上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初审，绩效科进行复核，结合以前年度项目绩效自评与再评价情况，提出审核意见，预算科对绩效科审核意见进行终审。三是绩效目标批复与预算批复同步进行下达。部门预算经市人代会审议批准后，市财政局将项目绩效目标随同部门预算一并批复。

2. 绩效监控与资金监管相结合。

重点推进以预算部门为主体开展绩效跟踪，加强项目预算执行，优化项目资金管理，促进绩效目标实现。市本级要求各部门要组织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所有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市财政局选择了市林业局江西省鄱阳湖东岸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域综合治理项目、江西省武夷山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二期工程、江西省三清山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三期工程，市自然资源局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市级成果汇总、上饶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不动产数据整合二期等进行重点绩效运行监控。各县（市、区）以完善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为契机，填（补）报扶贫资金绩效目标的同时，加强资金监管与绩效监控。

3. 绩效评价与预算执行相结合。

一是全市推进预算主管部门开展整体支出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实现了市直 92 个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全覆盖。二是在单位自评基础上，我们选择了一些社会关注度高、涉及面广、金额较大的专项资金进行再评价。2020 年，我局对解放河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续建）、上饶市中心城区城东片区棚户区（城中村）综合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以及上饶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项目进行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2.3 亿元。解放河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续建）第三方评价得分 88 分，上饶市中心城区城东片区棚户区（城中村）综合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评价得分 89 分，上饶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项目第三方评价得分 85.9 分，三个项目评级均为良好。

4. 结果反馈与问题整改相结合。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积极督促预算部门（单位）对绩效问题的整改，促进完善项目资金的管理。将财政再评价报告书面形式正式告知相关预算部门（单位），要求各部门和单位要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深入查找原因，认真制定整改方案，抓好整改落实，并将整改落实情况以书面形式上报。

5. 结果应用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将绩效评价结果和整改情况作为编制下一年度市本级

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对达不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且整改不到位的项目，在安排下一年度预算时予以压减安排直至取消。将结果应用在 2021 年部门预算中。

（二）五个强化提升绩效管理质量。

1. 强化宣传培训。

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及指导。一是召开预算绩效管理专题讲座。2020 年 11 月，市本级邀请了行业专家进行专题授课。二是开展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利用 2020 年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培训契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培训。拓宽交流渠道。三是拓宽交流渠道。为进一步做好为市人大代表审查政府预算的服务工作，市人大财经委、市财政局研究编写了《政府预算解读（2020）》参阅资料，预算绩效管理作为资料一部分，供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们参考。

2. 强化财政评价质量。

加强对财政评价项目全程跟踪辅导。市本级在财政评价活动正式启动前，把相关文件、实施方案、工程流程图、评价实务操作制定成资料手册，召开了预算部门财务负责人、中介项目负责人、局业务科经办人三方工作见面会，进一步规范了工作流程、明确了评价的内容、方式方法及各自职责与要求。绩效科全程跟进项目的现场评价工作，掌握评价项目推进的实际情况，从项目前期方案、指标设置、数据收集、绩效报告等方面全程一一辅导，提出建议和意见。

3. 强化第三方独立评价。

与第三方机构签订委托协议书，第三方机构按照协议书要求，事前制定工作方案、事中采取现场调研、数据核查、询问查证、问卷调查等形式，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研，全面了解掌握该项目资金的组织实施情况，评估实际效果，事后形成客观公正的评价报告。加强对第三方机构的培训和指导，规范第三方评价流程和评价行为，强化第三方机构的责任意识，不断提高评价质量和公信力。

4. 强化信息公开。

市本级大力推动市直各部门在部门门户网站或者上饶市政府门户网站（首页明显位置）上公开信息，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公开的信息包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进一步增强部门单位责任感和紧迫感，倒逼资金使用单位提高绩效意识、重视绩效管理。将财政重点评价报告在上饶市政府门户网站上饶市财政局专栏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以社会监督的力量推进我市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给每一分钱安上“成绩单”，实现最大价值。

5. 强化上下联动。

（一）全市圆满完成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 2019 年度扶贫项目绩效自评及 2020 年度绩效目标填报工作。2020 年度，全市 252 个扶贫项目已全部填写绩效指标、明确了绩效

目标，涉及资金指标金额 16.7 亿元。

(二)加强上下协调沟通。通过微信群、QQ 群、一对一专门辅导等多种形式，与县（市、区）互联互通，共享经验成果，交流探讨工作中遇到的难题，协力推进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三) 三个举措夯实绩效管理基础。

1. 高位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根据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部署和要求，以及市委、市政府出台的《中共上饶市委、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明确了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时间表和路线图。为统筹推进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措施扎实落地，出台了全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明确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各阶段工作重点，传导绩效责任。

2. 完成预算绩效考核。

为促进市直部门认真履行职责，切实提高机关工作绩效，市本级完成了 2019 年度市直机关财政预算绩效考核工作，考核涵盖了基础工作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结果应用管理等，对市委部门、市直单位、中央和省驻饶单位共 92 个绩效管理对象报送的书面佐证材料、自评情况进行审核评分，确定考核结果报至市绩效办，考核结果作为政府绩效考核中“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

核指标的重要评分依据。结合县（市、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开展情况，对县（市、区）2019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考核和通报。

3. 拓宽助推全方位全覆盖绩效管理。

我市近年来逐步扩大了对市本级预算支出项目的绩效评价，市本级绩效自评实现市直部门全覆盖，从专项资金评价到部门整体支出评价、从单位自评到财政重点评价，绩效评价范围不断扩大，资金规模不断扩大，基本实现了整体支出绩效、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的自评全覆盖。

将政策和项目纳入绩效管理，2020年我们对解放河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续建）、上饶市中心城区城东片区棚户区（城中村）综合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以及上饶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项目进行财政重点评价。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1年，我们在积累总结的基础上，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一）加强宣传培训，以理念促提升。

一是利用报纸、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微信、微博、及新闻客户端等新媒体，加大预算绩效宣传力度，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形成人人讲绩效、重绩效的氛围。

二是采取集中学习、讲座、专题会议等方式，加大对各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人员和第三方机构业务培训力度，充实业务知识，提高操作水平。

三是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我市财政部门走出去向做的好的财政部门学习观摩，开拓视野、理清思路；邀请其他地区有丰富绩效工作经验和出色工作成绩的第三方机构上门指导，采取“面对面讲，手把手教”的形式对本区域第三方机构进行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提高本地第三方机构业务水平。

（二）压实主体责任，以考核促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的对象包括各部门（单位）的预算资金，强调的是支出责任，形象的说就是要给部门戴个“紧箍咒”，而这个“紧箍咒”还要部门自己做，这就是绩效管理工作的现状，也是目前此项工作推动较慢且质量不高的根本原因。在统一标准的绩效指标体系还未建立，第三方绩效评价队伍工作经验缺乏、能力还不足之时，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的主动性就显得格外重要。

因此，应该进一步压实部门责任，以考核促管理。提高单位对资金使用绩效的重视和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的自觉性，使得部门切实担负起支出责任，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充分发挥部门的专业性优势，制定好行业的个性指标，从而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三）集合内外部力量，以聚力促高效。

一方面，财政部门绩效科与各业务科室之间要加强内部沟通和协调，信息共享，形成工作合力。在项目投资评审环节，绩效评估与项目评审相融合；在预算编制环节，绩效目标管理、评价结果应用与部门预算的全面融合，实现上一年度评价结果运用，绩效目标的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在预算执行阶段，绩效运行跟踪监控与预算执行监控的有效融合，实现目标与资金同步监控；在预算监督环节，尝试绩效评价与财政资金监督的有效融合。

另一方面，要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外部协调机制。协调人大、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充分利用其监督检查、效能监察职能作用，强化对各预算单位的督促和考评机制。

（四）落实评价结果，以应用促实效。

按照“谁评价，谁报告，谁公开”的原则，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单位在一定范围内披露部分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资金使用绩效，接受社会公众监督，以公开促进部门的责任感和紧迫感，部门主动运用评价结果。

其次，按照“谁分配资金谁用评价结果”原则，财政部门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倒逼各部门切实用好每一分财政资金。对评价结果优秀并绩效突出的，在安排预算时给予优先考虑；对评价结果不合格的、不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落实整改的，在安排预算时将从紧考虑或

不予安排；项目单位未按规定报送评价报告的，特别是对跨年度项目，暂缓拨付财政资金。真正实现预算项目与事业发展目标完成情况挂钩，从源头上控制没有绩效和低绩效的财政支出。